

（七）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要求的资格证明文件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大学（单位名称）的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教学平台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教学平台（标的名称）¹，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8）人，营业收入为（9173.27）万元，资产总额为（30720.88）万元²，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供应商：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签章）：高南华

日期：2026年08月28日

注：1. 应填写产品生产制造厂商；2. 投标文件项目所属行业应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相一致；3.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本声明函为资格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依据招标文件相关规定及本声明函内容进行价格扣除。

1. 供应商需按提供的货物标的分别填写，未按规定填写的，视为未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2.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 DLE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智慧学习平台 V1.0（产品名称 1）³，生产厂为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厂名）⁴，厂址为厦门市软件园望海路 23 号 502 单元（生产厂址）。DLE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智慧学习平台 V1.0（产品名称 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 $\geq$ （规定比例）⁵。DLE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智慧学习平台 V1.0（产品名称 1）的（关键组件）⁶在中国境内生产。DLE 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智慧学习平台 V1.0（产品名称 1）的（关键工序）⁷在中国境内完成。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08 月 28 日



³ 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⁴ 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⁵ 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⁶ 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⁷ 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5.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成本之和占比的承诺函

致：宁夏工商职业技术大学（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针对智能化成本核算与管理教学平台项目（项目名称）（项目编号：NXTD-26092）政府采购活动，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产品成本之和占全部产品成本之和的比例达到100%以上。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厦门网中网软件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8月28日

